

抚松县审计局
2025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审计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参与起草审计、财政经济及其相关方面的地方规范性文件，提出相关政策建议；负责对县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维护国家财政经济秩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全县经济和社会健康发展；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二）制定并组织实施审计工作发展规划和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制定并组织实施年度审计计划，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做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三）向县长提交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常委会提出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发现问题的纠正和处理结果报告；向县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按程序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县政府、市审计局报告和向县政府有关部门、乡镇人民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及结果。

（四）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主管机关提出处理处罚的建议：

1. 县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县直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的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
2. 各乡镇人民政府预算的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县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抚松县审计局内设7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党办、财政审计科、法制科、环境资源审计科、行政事业审计科、固定资产投资审计科。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表一收支预算总表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年 预算数	本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项 目	2025年 预算数	本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334.32	334.32	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4.32	334.3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4.32	334.32		外交支出	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国防支出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公共安全支出	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教育支出	0		
三、单位资金收入	0	0	0	科学技术支出	0		
事业收入	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社会保障和社业支出	0		
上级补助收入	0			卫生健康支出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节能环保支出	0		
其他收入	0			城乡社区支出	0		
				农林水支出	0		
				交通运输支出	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金融支出	0		
				援助其他地区支支出	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住房保障支出	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其他支出	0		
				债务付息支出	0		
本年收入 合计	334.32	334.32	0	本年支出 合计	334.32	334.32	0
财政拨款结转	0			结转下年支出	0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						
收入总计	334.32	334.32	0	支出总计	334.32	334.32	0

表二收入预算总表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单位：万元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单位资金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抚松县审计局	334.32	334.32	334.32								0							
											0							
											0							
											0							
											0							
合计	334.32	334.32	334.3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单位：万元

支出预算总表

[illegible]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年 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5年 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4.32	334.32	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4.32	334.32	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外交支出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国防支出	0		
				公共安全支出	0		
				教育支出	0		
				科学技术支出	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社会保障和社业支出	0		
				卫生健康支出	0		
				节能环保支出	0		
				城乡社区支出	0		
				农林水支出	0		
				交通运输支出	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金融支出	0		
				援助其他地区支支出	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住房保障支出	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其他支出	0		
				债务付息支出	0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334.32	334.32	0	本年支出合计	334.32	334.32	0
				结转下年	0	0	0
收入总计	334.32	334.32	0	支出总计	334.32	334.32	0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合计	279.76	258.97	20.79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301	01	基本工资	109.03	109.03	
	02	津贴补贴	45.08	45.08	
	03	奖金	6.54	6.54	
	07	绩效工资	36.83	36.83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6	31.6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64	12.64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5	1.45	
	13	住房公积金	15.8	15.8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01	办公费	3.27		3.27
	07	邮电费	0.05		0.05
	11	差旅费	2.5		2.5
	16	培训费	0.1		0.1
	17	公务接待费	4		4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4
	39	其他交通费用	6.87		6.87

注：经济科目填列至款级。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应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8.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4.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2）公务用车购置	0.00

注：没有“三公经费”的应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类 型	项目 名称		部门(单位) 名称	合 计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 算	预 算	政府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合计					54.56	54.56							
	2025年审计局 单位项目支出	2025年委培 生1人4.8万 元	抚松县审计局	4.8	4.8									
	2025年审计局 单位项目支出	2025年行政 事业单位自 聘2人 6.68016万元	抚松县审计局	6.68	6.68									
	2025年审计局 单位项目支出	2025年员额1 人6.4847万 元	抚松县审计局	6.48	6.48									
	2025年审计局 单位项目支出	抚松县审计 局2025年审 计业务经费	抚松县审计局	12.6	12.6									
	2025年审计局 单位项目支出	抚松县审计 局2025年署 拨资金	抚松县审计局	5	5									
	2025年审计局 单位项目支出	重大项目二 次审计费	抚松县审计局	15	15									
	2025年审计局 单位项目支出	社会化用车	抚松县审计局	4	4									

单位：万元

表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抚松县审计局					
项目名称	2025年审计局单位项目支出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54.56					
年度绩效目标	抚松县审计局为保证2025年审计任务及审计计划的完成，及时支付相关费用和编外人员工资。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常性项目	项目数量	7	20
		质量指标	审计业务办结率	审计业务办结率	100%	20
		时效指标	劳务费发放及时率	劳务费发放及时率	10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审计建议采纳率	审计建议采纳率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审计报告使用人员满意度	审计报告使用人员满意度	100%	20

注：按照预算表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填列。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5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25年收支总预算334.32万元，其中：本年预算334.32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2025年本年预算比2024年当年预算减少18.71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2人，调出1人。

二、2025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5年收入预算334.3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34.32万元，占100%；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占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34.32万元，占100%。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0.00万元，占0%。

三、2025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5年支出预算334.3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9.76万元，占83.68%；项目支出54.56万元，占16.32%。

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34.32万元，其中：本年预算334.32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34.32万元。

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34.3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9.76万元，占83.68%；项目支出54.56万元，占16.32%。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258.97万元，占92.57%；公用经费20.79万元，占7.43%。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79.76万元，占100%，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审计业务经费。

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79.7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58.9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20.7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8万元。2025年本年预算数与2024年当年预算数一致。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2. 公务接待费4万元，2025年本年预算数与2024年当年预算数一致。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万元。2025年本年预算数与2024年当年预算数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万元，2025年本年预算数与2024年当年预算数一致；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八、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部门本级一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34.32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8.71万元，下降5.30%，主要原因是退休2人，调出1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8月底，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土地0平方米，房屋0平方米，单价5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2025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土地0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0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5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部门项目支出54.56万元，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7个。部门本年拨款54.56万元，财政拨款结转0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5年将7个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54.56万元。

注：没有需要按规定说明情况的，直接表述为“本部门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缴入财政专户并实行财政专项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只要包括非本级财政拨款、事业单位的投资收益等收入。

（十）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五)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